

证券代码：002466

证券简称：天齐锂业

公告编号：2026-014

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结果，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62,625,452.36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5,293,327,291.52 元，加上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1,988,082.74 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可供分配利润为 15,777,940,826.62 元；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-93,194,580.12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6,650,117,838.46 元，加上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88,700,730.01 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可供分配利润为 16,645,623,988.35 元，资本公积余额为 18,163,485,465.70 元。

经综合考虑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资金需求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5 年度，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2025 年末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全部结转到下一年度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2,215,017,382.95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,987,925.71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462,625,452.36	-7,904,580,295.37	7,297,314,973.99
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(元)	15,777,940,826.62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(元)	16,645,623,988.35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(元)	2,215,017,382.95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2,987,925.71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(元)	-48,213,289.67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 注销总额(元)	2,218,005,308.66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 第(九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 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
其他说明:

结合上述情况及指标,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,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,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及回购注销金额为2,218,005,308.66元,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%,因此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8.1条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提示的情形。

(二) 公司 2025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性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基于2025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,并综合考量公司现阶段发展实际、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及中长期发展及战略规划,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,进一步提升公司风险抵御能力,维护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与持续性,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2025年末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全部结转到下一年度。后续将根据公司发展规划,用于项目投资、生产经营等核心业务的资金需求,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落地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。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实际情况。此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充分兼顾了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与全

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（2024 年度、2025 年度）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33.85 亿元、42.13 亿元，分别占 2024 年末和 2025 年末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4.93%、5.84%，均低于 50%。

（三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

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、生产经营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，为公司的稳健运营和持续发展提供财务保障。

（四）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

公司建立了健全、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。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咨询电话、互动易平台等方式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建议和诉求。在年度股东大会上，中小股东可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表决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。

（五）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

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兼顾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关系，在确保公司持续、稳定发展的前提下，适时实施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，切实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，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